

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减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09年5月25日接到公司第二大股东新野汇丰有限责任公司（下称“汇丰公司”）减持股份的通知：其在2009年5月21日至2009年5月22日之间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1,947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83%，成交价格区间为6.25-6.46元/股。

本次减持后，汇丰公司仍持有公司股份 10,007,000 股，占总股本的 4.27%，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份 4,623,000 股，占总股本的 1.97%。具体请参见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09年5月25日